

5个把持基层政权黑恶团伙被打掉

河南警方半个月打掉涉黑涉恶团伙99个,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2.9亿元

□大河报·大河客户端记者 邵可强

本报讯 扫黑不停,除恶务尽。5月15日,记者从省公安厅获悉,近期河南公安机关在全省范围组织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取得阶段性的战果:打掉涉黑涉恶团伙99个,抓获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1051人,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2.9亿元。

同时,省公安厅对外通报了5个长期把持基层政权,为非作歹的黑恶团伙。

4月23日至5月7日,河南省公安厅组织全省公安机关开展了2019年“雷霆11号”扫黑除恶行动,对具备收网条件的涉黑涉恶团伙和涉黑涉恶逃犯进行集中收网。

行动中,郑州新密警方打掉樊某和范某两个恶势力犯罪集团,抓获并刑拘274人,扣押资产280万元;开封警方打掉李某涉黑团伙,抓获并刑拘33人,破案15起,查扣资产5000万元;洛阳偃师警方打掉董某恶势力集团,抓获并刑拘77人;嵩县警方打掉吴某恶势力犯罪集团,抓获并刑拘39人;焦作打掉李某涉黑团伙,抓获并刑拘33人,破案9起,查扣涉案资产309万元;三门峡警方打掉陈某涉黑团伙,抓获并刑拘16人,破案7起,查扣资产4000万元。

省公安厅有关负责人表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河南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采取发布联合通告、悬挂标语横幅、发表电视讲话等形式,向社会公布了举报电话和举报方式,建立了有奖举报和证人保护制度,广泛发动群众举报涉黑涉恶问题。

截至目前,河南公安机关共接受群众举报线索47665条,从中打掉黑恶团伙269个,向337名群众兑现举报奖金166.95万元。近期河南公安机关将再次集中对77名举报群众兑现奖金47.05万元。

5个长期把持基层政权黑恶团伙被打掉

1 郑州巩义李某:将本村集体财产非法占为己有

2018年7月,郑州巩义市公安局经过缜密侦查,成功摧毁了长期把持巩义市米河镇水头村基层政权的李某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16人,破案2起,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

417万元。

2018年12月,巩义市人民法院对李某团伙作出一审判决,主犯李某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敲诈勒索罪,寻

衅滋事罪,职务侵占罪,故意伤害罪等六项罪名,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有期徒刑,其余15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至十二年不等。

2 洛阳汝阳王某:犯11项罪名被判刑21年

2018年3月,洛阳汝阳县公安局成功打掉了一个盘踞在洛阳栾川县庙子乡庙子村的涉黑组织,抓获以王某为首的犯罪嫌疑人10人,破案26起,冻结涉案资金2960万。

2018年12月,洛阳市汝阳县人民法院对该团伙作出

一审判决,犯罪嫌疑人王某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破坏生产罪,寻衅滋事罪,贪污罪,敲诈勒索罪,非法经营罪,强迫交易罪,诈骗罪,非法拘禁罪,非法储存爆炸物罪,贩卖毒品罪等11项罪名,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一年有期徒刑,其余

9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至二十年不等。

经查,2005年以来,王某通过贿选、指定等手段安排、拉拢听自己话的人进入庙子村以及村组委领导班子,把持基层政权,并逐渐发展成以王某为首的犯罪团伙。

3 周口产业集聚区苑某:非法控制村民“衣食住行,生老病死”手续办理

2018年6月,周口市公安局产业集聚区分局经过缜密侦查,一举打掉了长期把持基层政权的苑某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20人,破案49起,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605万元。

2018年12月,周口市人民法院已对苑某团伙作出一审判决,主犯苑某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

事罪,犯妨害作证罪,犯聚众斗殴罪,犯敲诈勒索罪,犯非法拘禁罪,非法占用农用地罪等七项罪名,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三年,其余15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至十八年不等。

经查明,苑某仗仗其弟兄多,宗族势力大,破坏基层选举制度,采取以打开路和威逼利诱的手段于2001年下半年

当上孙庄行政村的支部书记。之后积极把其家族部分成员及亲信发展成中共党员,让家族部分成员及亲信进村两委班子,长期把持村组领导职务,非法控制孙庄行政村建房、殡葬、低保办理等有关村民“衣食住行,生老病死”一切手续的办理,私自更改村集体土地使用性质,用于攫取经济利益。

4 郑州荥阳张某:扶植成员长期把持基层政权

2018年5月,郑州荥阳市公安局经过缜密侦查,成功打掉了以张某为首的农村涉黑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21人,破案48起,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1660万元。

2018年12月,郑州市人民法院已对该团伙作出一审判决,首犯张某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事罪,诈骗罪,聚众扰乱社会秩

序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非法拘禁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非法占用农用地罪,妨害公务罪,危险驾驶罪等11项罪名,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二年,其余20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零三个月至二十年不等。

经查,自1999年以来,犯罪嫌疑人张某为纠集社会闲

散人员,通过有组织地实施故意伤害、寻衅滋事、敲诈勒索、非法拘禁、挪用资金等违法犯罪手段,逐步发展壮大,并扶持申某向基层政权渗透,长期在马寨镇张寨村担任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逐渐形成了以犯罪嫌疑人张某、申某为首、成员多达三十余人的带有黑社会性质的犯罪组织。

5 驻马店西平刘某:强揽工程,侮辱威胁乡镇领导干部

2018年3月,驻马店西平县公安局根据群众举报开展核查,发现刘某等人强迫交易、敲诈勒索等犯罪证据,经一个月的侦查,抓获以刘杰为首的嫌疑人23人,破案18起,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4350万元。

2018年12月,泌阳县人民法院对该团伙作出一审判决,犯罪嫌疑人刘某犯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

组织罪,寻衅滋事罪,敲诈勒索罪,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强迫交易罪,破坏生产经营罪,妨害公务罪,犯盗窃罪等八项罪名,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有期徒刑,其余22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至十年不等有期徒刑。

经查,2008年以来,该组织长期把持基层政权,利用村委会和宗族势力多次参与医

闹等群体性案件,非法控制蔡寨市场,插手各项工程,强揽农田水利打井项目,强行拦截打砸送粮车辆,控制粮食收购市场,在县乡、国家级主要工程项目上强揽工程、煽动闹事,在国家精准扶贫中工作棚架,侮辱威胁乡镇领导干部,利用宗教信仰,教唆、带领群众插手民间纠纷,在西平县乃至驻马店市范围内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